

離島區議會
文件 IDC 113/2013 號

可持續發展委員會

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社會參與過程 – 「減廢 - 收費 • 點計？」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就可持續發展委員會（委員會）的「減廢 - 收費 • 點計？」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社會參與過程所提出的議題，徵詢委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政府在二零一二年年初進行公眾諮詢，與市民及相關持份者討論有關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議題。整體而言，大多數市民支持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，作為推動減廢回收的政策工具。然而，在實施細節上，社會各界別意見紛紜，包括關注非法棄置廢物、其他執行及環境衛生等問題。具體的廢物收費水平（儘管不是公眾諮詢的討論議題），以及需否引入紓困措施協助有需要人士，亦是關注的範疇。因此，政府確立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制度為推行有關措施的大方向，並認為需透過委員會的參與過程進行第二階段社會參與過程，就廢物收費計劃的建議實施細節收集民意，並促進深入、公開及跨界別的討論。

委員會的社會參與過程

3. 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開展社會參與過程，透過由下而上及持份者主導的方式，就如何在本港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按量收費收集市民的意見，亦提升公眾意識，以改變行為達致源頭減廢的重要性。委員會發布了名為「減廢 - 收費 • 點計？」的《誠邀回應文件》（見附件）作為討論框架，向市民提供相關資料，從而引發公眾討論。文件提出了四項關鍵考慮，徵集公眾意見。這些關鍵考慮包括「收費機制」、「收費計劃的涵蓋範圍」、「收費水平」及「回收」，概述如下 –

收費機制

- 探討在切合香港的獨特環境下實施廢物按量收費的不同方案。

收費計劃的涵蓋範圍

- 考慮全面同時實施，或分界別分階段推行廢物收費計劃。

收費水平

- 考慮一個既獲市民廣泛接受，亦能促使社會作出行為改變以達到減廢成效的收費水平。

回收

- 就如何支援本地的廢物回收活動以應付社區對回收的需求，徵詢意見。

4. 在這次社會參與過程中，我們會舉行五場地區討論坊，以及一系列與住戶、工商界、廢物收集及回收業、環保團體、公共機構、非政府機構、醫療衛生界、專業團體、學者和教育機構、區議會及地區人士等持份者的參與活動。委員會亦會透過超過 90 間支持機構協助推廣這次社會參與過程，並透過支持機構的網絡，更廣泛地動員社會各界人士參與。委員會的社會參與過程為期四個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。在社會參與過程中所收集的意見和回應將會被研究和分析，以便委員會參考並擬備向政府提交的建議報告。

徵詢意見

5. 請各委員就《誠邀回應文件》中提出的議題發表意見。

環境局

二零一三年十二月